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JE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1)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失效

配售代理



東方匯財證券有限公司

茲提述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配售協議及該公告，倘配售事項的任何條件未能達成，則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而配售協議(連同配售代理及本公司所有據此享有的權利及須履行的義務)將告停止及終結。於本公告日期，配售代理知會本公司，指其未能確保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並預計配售事項的條件無法達成。因此，配售代理已即時停止工作。配售協議之訂約方概不得對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配售協議被視為失效且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

董事認為，配售協議失效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子剛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秦煜泉先生、洪祖星先生及周子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建初先生、陳俊榮先生及姚崇傑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令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ejeliving.com>內登載。